



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

担任题为“2000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
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增编

成果文件草稿

二. 在执行《行动纲要》12个重大关切
领域方面取得的成就和存在的障碍

[必须根据《北京行动纲要》及其12个重大关切领域中所作的承诺评估成就和障碍，即通过研究各国报告和秘书长的各项报告，[为筹备大会特别会议举行的各个区域会议的成果]及其他相关来源所载已采取的行动和取得的成果进行评估。这种评估表明，即使可以查明取得了重大的积极进展，障碍依然存在，仍然必须进一步执行在北京提出的目标和所作的承诺。因此，总结取得的成就和持续存在的障碍或新的障碍，可为查明应采取的进一步行动和倡议提供全球框架，[克服障碍和]实现《行动纲要》在各级和各个领域的全面[和加速]执行。]

* 本文件，连同A/S-23/2/Add.1，为担任第二十三届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的妇女地位委员会续会第三期会议的工作报告。最后报告将作为《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补编第2号》(A/S-23/2/Add.1/Rev.1)印发。

A. 妇女与贫穷

4. 成就：取得了重大进展，更加认识到贫穷的性别层面，并认识到两性平等是消除贫穷的一个特别重要的因素，尤其是针对陷于贫穷的女性人数日增的现象。各国政府同非政府组织合作，作出了努力，将性别观点纳入消除贫穷政策和方案。多边、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也正日益注意将性别观点纳入其政策内。取得进展是因为采用双管齐下的办法，促进妇女就业和赚取收入的活动，并提供基本社会服务，包括教育和保健。向妇女提供小额贷款和小额资金已成为促进妇女经济权力的成功战略，并为一些贫穷妇女，特别是农村地区的贫穷妇女增加了经济机会。制定政策时考虑到女户主家庭的特殊需要。研究的结果使人更加理解贫穷对男女产生不同的影响，还开发了帮助进行这种评估的工具。已商定

[执行了加强家庭履行其社会和发展作用的政策和方案，包括确认妇女在家庭中的关键作用和两性平等对于家庭福祉的重要性。]

5. 障碍：许多因素导致男女经济差距日益悬殊，包括收入不平等、失业以及最易受伤害群体和边缘群体

更加贫穷。债务负担、[不符合国家安全需要的][巨额/过多的]军事开支、[不符合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单方面胁迫措施、][民族和族裔冲突][国际和非国际性武装冲突、][制裁、外国占领]、[制裁、恐怖主义、][官方发展援助数额偏低，承诺未得到履行，尚未达到发达国家国民生产总值（国生产总值）0.7%的总体国际商定指标]官方发展援助数额偏低以及没有有效使用资源等因素可能妨碍/阻挠了国家消除贫穷的努力。

[生儿育女的工作得不到报酬和生儿育女和社会工作得不到报酬]，[两性经济权力分享方面的差距]，获得[和控制]资本、资源和进入劳动力市场的机会不平等以及社会文化习俗[以及男女之间无酬工作分配不均]，[缺乏注重性别问题的有效方案，以及与收入有关的社会保障制度的后果]阻碍赋予妇女经济权力，使更多妇女陷于贫穷。

[此外，两性不平等和在经济权力分享方面的差距、男女之间无酬工作分配不均、妇女企业精神得不到技术和财政支持、获得和控制资本和资源，特别是土地和信贷及进入劳动力市场的机会不平等以及所有不利的社会文化习俗阻碍了赋予妇女经济权力，使更多妇女陷于贫穷。]

[全球化和结构调整方案的负面影响、偿还外债的巨额费用和国际贸易条件日渐不利的情况使得发展原已面临的障碍更加恶化，从而使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陷于贫穷的妇女人数增多。在这方面，一些国家的经济危机对妇女产生了极其严重的影响，使更多妇女陷于贫穷。]

[普遍认识到必须采取集体行动，预防和抵销全球化的负面社会和经济后果，并尽量使社会所有成员，包括有特殊需要的社会成员都得到全球化的惠益。对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来说，国际贸易条件恶化，优惠财政资源流入减少。沉重的债务负担削弱了许多国家政府清偿其日增的外债的能力，减少了可供社会发展之用的资源。结构调整方案拟订不当，减弱了公共机构的管理能力以及政府应付脆弱和易受打击群

体的社会发展需要的能力和提供充分的社会服务的能力，使更多妇女陷于贫穷。][转型期经济国家进行彻底的经济结构调整，缺乏可用于旨在赋予妇女权力的消除贫穷方案的资源。]

B. 妇女的教育和培训

6. **成就**：日益认识到教育是实现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的最重要手段之一。各级妇女和女孩教育和培训工作取得了成就，特别是在获得充分的政治承诺和资源分配的情况下更是如此。所有区域都采取了措施推动其他教育和培训制度，使土著社区及其他处境不利和边缘群体的妇女和女孩能够受教育，鼓励她们学习各领域，特别是非传统领域的知识，并消除教育和培训方面的性别偏见。**已商定**

7. **障碍**：有些国家设法为妇女和女孩扫盲和提高其识字率并增加妇女和女孩接受各级和各种形式教育的机会，但这种努力受到下列各项因素的限制：缺乏改进教育基础设施和进行教育改革的[政治意志和]资源；在师资训练等方面持续存在性别歧视和偏见；在学校、进修机构和社区中存在基于性别的职业陈规定型观念；缺乏托儿设施；教材中持续使用性别陈规定型观念；以及没有充分注意妇女进入高等教育机构与劳动力市场动态之间的关联。有些社区地理位置偏远，有些社区因薪金和福利不足，难以吸引和留住教学专业人员，可能导致教育素质低劣。此外，一些国家的经济、社会和文化障碍以及传统的歧视性做法使得女孩的入学率和继续就学率低于男孩。有些发展中国家在扫盲方面没有取得什么进展，使得妇女在经济、社会和政治方面的地位更加不平等。在**其中**一些发展中国家，**结构调整政策的实施**对教育部门**产生特别严重的影响**，因为这些政策的实施使得教育基础设施方面的投资有所减少。]

C. 妇女与保健

8. **成就**：实施了方案以提高决策者和规划人员对于保健方案必须满足妇女一生各方面的需要这一点的认识，使许多国家内的预期寿命有所提高。更加注意虐疾、肺结核、水媒疾病、传染病和腹泻病及营养不

良导致妇女和女孩的高死亡率；[更加注意[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报告所载]妇女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以及[性权利和]生殖[权利][1997年6月30日至7月2日联合国大会第二十一届特别会议审查了在妇女保健领域的成就并通过了主要行动以便进一步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进一步认识和利用计划生育方法[和/包括]避孕方法[/计划生育，包括避孕方法，和防止感染性传染疾病的方法]以及男子更加认识到他们对于计划生育和避孕方法及其使用所负的责任；更加认识到母乳喂养、营养、婴儿和母亲的健康；更加注意妇女和女孩感染性传染疾病、和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艾滋病/艾滋病）的问题；将性别观点纳入保健活动以及与保健活动有关的教育和体育活动，并实施针对性别的防止药物滥用，包括防止吸烟、吸毒和酗酒的方案及康复方案；更加注意妇女的精神健康、工作的健康条件、环境方面的考虑因素，并认识到年长妇女的具体保健需要。

9. 障碍：[在产妇死亡率和发病率、性传染疾病，包括艾滋病/艾滋病及其他性健康和生殖健康问题以及疟疾、肺结核、腹泻病等传染病及[慢性非传染病/心肺疾病]方面，贫国与富国之间的差距仍然是不可接受的。]

未采取整体[和以人权为基础的]办法处理妇女和女孩一生的健康和保健问题的情况有碍于取得进展[发展和财政资源不足继续影响许多发展中国家提供和扩大优质保健的能力。]保健制度侧重治疗疾病而非保持最佳健康状况，这一点也妨碍采取整体处理办法。[在享受最高水平的身心健康，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方面，一些妇女仍然遇到妨碍她们实现这项权利的障碍。]在一些国家内，对于社会经济因素对健康所起的作用不够重视；[无法获得洁净水，营养不良和安全卫生]；缺乏针对性别的保健研究和技术；在提供保健信息和[保健/服务]方面，包括[影响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妇女]有关危害环境和职业健康因素的保健信息，对性别问题不够敏感；[贫穷和]缺乏财政和人力资源，加上一些国家[卫生部门结构调整

和/或[保健/服务]日趋私有化]导致[保健/服务素质低劣、下降和不足]还造成对最脆弱的妇女群体的保健服务关注有所减少的情况。[诸如[在安全和负责任的性行为/在处理性活动/行为/关系方面]的权力不平衡和男女之间[无法对话/缺乏沟通]等障碍，[影响妇女获得保健和教育，特别是预防/危害妇女健康的保健和教育机会，尤其使她们更容易染上性传染疾病，包括艾滋病毒/艾滋病]。[考虑到父母的权利、责任和职责]青少年，特别是少女仍然没有机会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信息、教育和服务/保健。]

[备选案文：妇女往往无法享有生产性活动和生育女所需的充分参与和伙伴关系，并且往往必须对她们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独力负起责任。]

[按照国际标准/商定指标和承诺[特别是关于性健康和生殖健康的国际标准/商定指标和承诺]修订法律条例和方案的努力仍然不多。]尽管一些国家取得了进展，但大多数国家的产妇死亡率和发病率仍然偏高，令人不能接受。许多国家的基本产科保健投资仍然不足。[仍然缺乏有关适当的、负担得起的优质保健和保健服务，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保健方面的资料并难以获得这方面的服务，[其中包括计划生育资料和服务]也缺乏乳腺癌、宫颈癌和卵巢癌及骨质疏松症预防、检查和治疗服务。][对男性避孕药具仍然没有进行足够的试验和开发。][尽管取得了一些进展，但是，许多国家尚未[审查/尚未考虑审查]载有针对非法人工流产妇女的惩罚措施的法律[也没有提供有助于避免再次进行人工流产的]人工流产后咨商、教育和计划生育服务。][在一些国家内人工流产并不是违法的，但这些国家仍然没有提供这些人工流产服务和人工流产后服务。]妇女，特别是年轻妇女吸烟日渐流行，增加了她们患癌症和其他严重疾病以及因吸烟和环境二手烟而引起的妇女疾病的危险。[在一些国家内，流行病、慢性病和传染病，包括疟疾、肺结核、艾滋病毒/艾滋病、腹泻病和水媒疾病，

继续夺去妇女和女童的生命。在另一些国家内，心肺疾病仍然是妇女死亡率的主因。][许多保健工作人员在向妇女和女孩提供服务时仍未能恪守医疗道德，往往不尊重她们的[人权]权利。][[妇女]因负责照料家人健康承受过重负担[而带来的一些未满足的具体需要。][长期和大规模的环境问题所造成的影响，特别是在中亚和其他区域，影响个人的健康和福祉并限制了在发展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D. 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10. 成就：[更加认识到对妇女和女孩的暴力问题不是私人问题而是对人权的侵犯。][更加致力于防止和制止对妇女和女孩的暴力行为。制订改善的政策和方案，其中包括若干国家承认家庭暴力行为是犯罪行为，更加侧重使行为人对其行为负责。]更加认识到和决心以改善立法、政策和方案等手段防止和制止侵犯、损害或剥夺妇女和女孩享受其人权和基本自由的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包括家庭暴力行为。]各国政府进行了政策改革，并建立机制，例如部门间委员会、指导方针和准则、多学科协调方案来处理暴力问题。一些国家的政府还制订或修改法律，保护妇女和女孩免遭各种形式的暴力，并制订法律起诉行为人。各级日益认识到对妇女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严重影响妇女的健康。认为保健工作者在解决这一问题方面可发挥重大作用。在向被虐待妇女和儿童提供服务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包括提供法律服务、住所、特别的保健服务和咨询服务、热线服务和受过特殊训练的警察单位。正在促进对执法人员、司法人员、保健提供者和福利工作者进行有关这个问题的教育工作。编写了针对妇女的教材和开展了提高公众认识的宣传运动，并对暴力的根源进行了研究。对性别角色，特别是男性和男孩的角色和对妇女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以及在暴力发生的家庭中长大的儿童的状况及其所受的影响进行的调查研究和专门研究越来越多。[在防止对妇女的暴力这一领域，政府组织与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合作获得成效。]民间社会，特别是妇女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积极支持，在促进提高认识的宣传运动和

在向受暴力之害的妇女提供支助服务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废除有害的传统习俗的努力，包括废除构成暴力侵犯妇女形式之一的切割妇女生殖器官习俗，得到国家、区域和国际政策支持。许多国家的政府通过教育和联系方案，以及通过制订立法措施将这些习俗按刑事罪论处。此外，这方面的支持包括由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任命一名废除切割女性生殖器官问题特别大使。

11. 障碍：妇女继续受各种形式的暴力之害。对妇女和女孩遭受暴力的根本原因认识不足，妨碍消除对妇女和女孩的暴力所作的种种努力。缺少针对实施暴力行为者的[多重点/综合]方案，[包括酌情制订方案使他们能够不以暴力解决问题。]关于暴力的数据不足的情况妨碍作出明智的决策和分析。歧视性的社会文化态度和经济上的不平等巩固了妇女在社会上的从属地位。[这种情况使妇女和女孩易受多种形式暴力行为之害，例如切割女性生殖器官、所谓为维护名誉而犯下的罪行、强奸、配偶强奸、乱伦和强迫婚姻等。对暴力行为缺乏协调的多学科处理方式，包括保健系统、工作场所、新闻媒介、教育系统以及司法系统。家庭暴力行为，包括婚姻关系中的性暴力/配偶强奸，在一些国家仍被视为私人问题。对于家庭暴力行为的后果、如何防止这种行为和受害者的权利仍然没有充分的认识。]在许多国家，消除对妇女和儿童的不同形式的暴力行为，包括家庭暴力行为[和色情制品]的法律和立法措施，特别是在刑事司法方面虽有改善，但仍然不足。

[预防战略也依然零散和被动，针对这些问题的方案太少。还注意到新的信息和通讯技术用于[贩运妇女和女孩以图进行经济剥削和性剥削][卖淫、恋童癖行为、色情制品和贩卖妇女和女孩]所引起的问题。]

E. 妇女与武装冲突

12. 成就：人们普遍认识到武装冲突对妇女和男子的影响不同，[必须以对性别问题敏感的方式实行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国家和国际两极已经采取步

骤针对虐待妇女的行为，包括日益注意惩办在武装冲突情况中对妇女实施的犯罪行为。

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对处理在武装冲突中对妇女实施暴力行为的问题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国际刑事法院规约》的通过具有重要意义。《规约》包括针对性别的罪行和性暴力罪行，并申明在规定的情况下，强奸、性奴役、强迫卖淫、强迫怀孕、强迫绝育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行为构成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

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妇女对建设和平、建立和平和解决冲突作出的贡献。提供了有关以非暴力方式解决冲突的教育和培训。在散播和执行保护难民[和流离失所]妇女的准则方面取得了进展。一些国家将基于性别的迫害作为给予难民地位的根据。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国际组织，特别是联合国，认识到[在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下因性别而不同的经历][必须有财政和其他资源以便]向遭受一切形式虐待，包括针对性别的虐待的难民妇女提供更加全面的支助，以确保她们有同等机会获得适当和足够的食物和营养、洁净水、安全卫生、住所、教育、社会和保健服务，包括生殖保健和妇幼保健服务。更加认识到必须将性别观点纳入[人道主义援助/救济活动][包括援助和救济。]的规划、拟订和执行[并提供充分的资源。]人道主义救济机构和民间社会，包括[宗教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以及在酌情制订和执行方案，以满足妇女和女孩，[包括处于人道主义紧急情况，特别是处于冲突和冲突后情况中的难民和流离失所妇女和女孩]的需求方面发挥了日益重要的作用。[已采取措施减少武器，尤其是杀伤人员地雷的提供和使用，包括实施《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

13. 障碍：冲突的形式[不断变化]，特别是国家[内部][国内]武装冲突往往是政治转型、经济失调、民间社会脆弱[基本人权受剥夺][极端分子思想日趋激烈]和国力减弱等因素造成的，其特点是[[军事开支不断增加，][蓄意]以平民[包括妇女、儿童和人道主义工作者]为目标，[人民被迫流离失所，家庭解体，

招募儿童兵，外国占领]和非国家行动者，包括军火商和毒贩及贩卖妇女和女孩者[以及助长对妇女和女孩的性剥削的人]的[参与][日益增长的作用]，对两性平等和妇女的人权产生了不利的影[武装冲突在世界许多最贫穷地区频频发生，使贫穷的女户主家庭的数目增多。]

[严重的障碍包括在与维持和平、建设和平和冲突后和解及重建有关的各级决策岗位上都没有妇女。][特别是没有妇女担任秘书长特使或特别代表。]

[妇女在难民和流离失所者中所占比例很大。][处理武装冲突情况中的妇女和难民的具体问题的各种行动者缺乏训练，阻碍了问题的解决。]

武器，特别是小型武器的扩散和贸易，使得很多人都能够获得[包括地雷在内的]武器，[不但]进一步加剧了武装冲突，[而且导致新的武装冲突的爆发，或是使世界上一些地区的武装冲突持续下去。][这对妇女和家庭具有特别有害的影响][妇女仍然特别受到使用杀伤人员地雷后果的影响]。

[继续存在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特别是关于释放在武装冲突中被劫持为人质的妇女的问题]国际难民法和人权，包括继续侵犯妇女人权的现象仍然存在。][被迫流离失所、有计划地进行的恐怖和恐吓心理战以及][针对性别的暴力行为，包括《国际刑事法院规约》第七条第一款第7项定为战争罪的][有计划的]强奸和强迫怀孕]也有所增加[已成为在武装冲突中越来越多地使用的战略。]及其在身体、生理和精神方面所造成的创伤，以及持续的性虐待和可能的社会排斥。][女孩也被招募或诱拐，参与武装冲突，包括成为战斗员、性奴隶或家务佣工。]

[13. 和平与平等和发展息息相关。武装冲突及其他各类的冲突、侵略战争、殖民统治或其他外国统治和外国占领继续对提高妇女地位造成严重的障碍。有些国家违反国际法和《宪章》的规定对其他国家继续采取，有些国家加强单方面胁迫措施，也严重妨碍了提高妇女地位，因为它妨碍受影响国家的人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充分实现经济和社会发展。向各国，

特别是收容大批难民的发展中国家提供的国际援助不断减少，限制了向难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提供适当服务的能力。向一些国家实施的经济制裁继续对妇女和儿童产生负面影响并对平民产生不利影响。在一些国家内，经济制裁对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产生不利影响。

尽管冷战时代结束，但大量资源继续用于发展高技术军备，包括维持庞大的核武库、军事联盟和核威慑政策，这不仅导致冲突，也妨碍额外资金的可能分配，主要是影响妇女和儿童，剥夺其实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机会。

国内流离失所者人数日增，供应流离失所者所需，特别是满足妇女和儿童的需要，仍然对受影响国家及其财政资源造成双重负担。]

但是，在维持和平、设立和平和冲突后和解及重建的决策岗位上的妇女人数不足，并且在这些领域内缺乏对性别问题的认识，这些都是严重的障碍。武器的扩散和非法贸易，使得很多人都能够获得武器，也进一步加剧了武装冲突并对妇女和儿童产生不利影响。

F. 妇女与经济

14. **成就：**妇女在更大的程度上参与劳动力市场，从而得到较大的经济自主权。有些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处理妇女经济和社会权利、使其能够平等地获得和控制经济资源并享有同等的就业机会等问题。其他措施包括批准各项国际劳工公约以及制定或加强有关法律，使其符合这些公约的规定。人们日益认识到必须调和工作与家庭责任，也认识到产假[和陪产假][照顾生病的子女的育儿假]、儿童保育和家庭护理补助金[和服务]的积极影响。一些政府作出规定，处理工作场所的歧视和虐待行为，防止不健康的工作条件并建立资助机制，促进妇女在企业活动、教育和包括科技技能在内的培训和决策中的作用。就妨碍妇女获得经济权力的因素，包括研究有薪工作与无薪工

作之间的联系进行了研究，还开发了有助于进行这种评估的工具。

15. **障碍：**在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时纳入性别观点的重要性仍然没有得到广泛的确认。许多妇女仍在农村地区和非正规经济部门从事自给生产和在服务部门工作，收入很低而且没有什么职业和社会保障。[在一些国家的]正规经济部门，[许多]技能和经验与男子不相上下的妇女，因为性别而得到较低的工资，收入和职业调动的可能性都比男子要低。[在全球各地/所有国家]尚未[充分]实现男女同工同酬、或是同值工作同等报酬。雇用和晋升方面的性别歧视和与妊娠有关的歧视，包括妊娠测试、和工作场所的性骚扰继续存在。[一些国家的国内法仍然不承认妇女平等][获得]/拥有和控制土地及其他形式财产和继承[的权利]/(备用案文：《行动纲要》第 165 (e) 段)。由于缺乏考虑到孕期和家务责任的结构和措施，妇女的职业晋升在大多数情况下仍然较为困难。在一些情况下，持续存在的陈规定型观念使身兼父职的男性工作者在工作上得到较低的评价，从而不大利于男子兼顾职业和家庭责任。缺乏工作安排方面考虑到家庭需要的政策，这种情况更增加了这方面的困难。由于有报酬的工作和[家庭、住户和社区]提供照料的工作的分配情况，只要男子仍不能充分分担工作和责任，妇女势必负担过重。妇女还继续承担大部分无酬工作。

G. 掌权妇女与决策

16. **成就：**人们日益认识到妇女充分参与各级和所有论坛，包括政府间、政府和非政府部门的决策和权力机构对社会的重要性。有些国家的妇女还担任这些领域较高级别的职务。越来越多的国家实施平权和积极行动政策——有些国家实施配额制度或志愿协定——制定可衡量的目标和指标、拟定妇女领导培训方案并采取措施调和男女的家庭和工作责任。建立或改进和加强了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机制和机构以及女性政治家、议员、行动主义者和各领域专业人员国家和国际网络。已商定

17. **障碍**：尽管普遍认为必须在各级决策机构保持性别均衡，但法律上的平等与事实上的平等之间仍存在差距。尽管男女之间法律上的平等有了明显的改善，但从 1995 年北京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来，妇女参与国家和国际最高层决策的实际情况仍没有很大的改变，妇女参与政治、解决**[和防止]**冲突机制、经济、环境和新闻等各方面决策工作的人数严重不足**[的情况继续存在/妨碍]**将性别观点纳入这些关系重大的领域。妇女在议会和部、局各级、以及公司部门和其他社会和经济机构最高层的任职人数仍然不足。传统上的性别角色分配限制了妇女在教育 and 职业上的选择，迫使她们担负起家庭重任。旨在促进妇女参与决策的倡议和方案由于下列因素而受到阻碍：缺乏为促进从政进行培训和宣传所需的人力和财政资源；社会上没有以对性别问题敏感的态度看待妇女问题；在一些情况下妇女对于参与决策缺乏认识；没有建立当选官员和政党促进两性平等和促使妇女参与公共事务的责任制；**[没有订立关于决策职务的明确和透明的任用和选拔标准]**；社会缺乏对男女均衡参与决策的重要性认识；男子不愿意分享权力；**[没有与妇女非政府组织进行充分的对话和合作，以及/没有适当地改革组织和政治结构以使更多的妇女参与各领域政治决策工作/没有改革组织和政治结构使其对妇女较为有利。]**

18. **成就**：设立或加强了有关国家机构，将其视为促进两性平等、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和监测执行《行动纲要》**[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体制基础。许多国家在提高这些机构的地位和对它们的认识以及促进其扩展和工作的协调方面取得了进展。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已被广泛视为一项增强促进两性平等政策的影响的战略。这种战略的目标是将性别观点纳入所有立法、政策、方案和项目。这些机构尽管财政资源有限，但在性别问题研究方面大力促进了人力资源的开发，并促进了编制和分发按性别和年龄分列的数据、对性别问题敏感的研究报告和文件的工作。在联合国系统中，通过开展有关手段和建立两性

平等问题协调中心等方式在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方面取得了长足的进展。

19. **障碍**：缺乏**[强烈的政治意愿、]**足够的财政和人力资源是国家机构面临的主要障碍。使情况更严重的其他障碍包括：对两性平等和将性别观点纳入政府机构主流缺乏认识、性别陈规定型和歧视性的态度很普遍、政府的优先事项相互竞争，有些国家的这种机构除了缺乏权力以及与民间社会联系不够以外还存在没有明确的任务规定和在国家政府机构内受到忽视、**[在许多领域缺乏按性别和年龄分列的数据和没有充分实施评估进展的方法等障碍]**。此外，政府机构内部和之间存在的结构性问题和沟通问题也使国家机构的活动受到阻碍。

H. **[妇女的]人权**

20. **成就**：进行了立法改革，在涉及婚姻和家庭关系、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妇女的财产和所有权以及妇女的政治、工作和就业权利的民法、刑法和个人地位法中废除了歧视性条款。**[越来越多的国家制订了法律措施禁止基于性取向的歧视。]****[在国家国际二级/在所有各级]**采取了措施，通过创造有利的环境，包括制订政策措施、改进执法和监测机制及开展学法和提高认识运动，使妇女切实享有人权。

现已已有 165 个国家批准或加入《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一直在推动充分执行该公约的工作。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通过了公约任择议定书**[使妇女得以就侵害受公约保护的权利的情事向委员会提出权利要求]**，**[迄今得到 37 个国家的签署。]**

还在将妇女人权纳入联合国系统，包括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人权委员会]**的工作并使性别观点成为其主流方面取得了进展。**[妇女非政府组织促使人们更清楚地认识到妇女权利属于人权，[并推动人们支持《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和《国际刑事法院规约》。]**

21. **障碍：** [性别问题和一切形式的歧视，特别是同下列因素有关的歧视：]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 [和不容忍] [种族清洗、武装冲突和外国占领] 继续对妇女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造成威胁。许多国家批准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但是还没有实现到 2000 年普遍批准的目标。 [对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继续存在许多保留意见，其中一些保留不符合该公约的目标和宗旨或是在其他方面违反国际条约法的规定。] [人们日益接受两性平等的原则，但是许多国家仍旧没有充分执行公约的各项规定。现行法律准则及其实际执行之间继续存在差距。仍然存在歧视性立法以及有害的传统陈规定型观念，家庭法、民法和刑法以及劳工法仍未完全纳入性别观点。] / [人们日益接受两性平等的原则，但是许多国家在公约各项规定的执行方面仍旧面临困难。] / [现行法律准则及其实际执行之间继续存在差距。] / [由于传统和陈规定型的观念根深蒂固，] 歧视性立法仍然存在，家庭法、民法和刑法、 [以及劳工法] [仍然对性别问题不够敏感] [仍未完全纳入性别观点。]

[在一些国家，性别歧视甚至经由法律来推行。] 立法和管制之间的差距仍然存在，使得 [以及执行和执法的欠缺使得] 法律上和实际上不平等和歧视 [得以持续下去]。

[在许多国家，] 妇女无法利用法律，因为她们 [不识字、] 缺乏法律知识、 [信息] 和资源，执法人员和司法人员对性别问题不敏感并抱有偏见 [[并对妇女的] [尊严和] 人权缺乏认识] 并仍然存在 [有害的] 传统和 [消极的] 陈规定型观念。

[没有如《北京行动纲要》第 95 段所规定，确认妇女和女孩的生殖权利属于人权。] [有些妇女在享有身心健康可以达到的最高标准，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方面面临障碍。有些妇女还在享有生殖权利，包括《行动纲要》第 95 段中所规定的某些人权，方面面临障碍。] [一些妇女继续由于种族、年龄、语言、族裔、文化、宗教、性取向、残疾、社会经济地位或是作为土著人民、移徙者、流离失所者或是难民的身份或其他身份而继续在享有正义和人权方面面临障碍。]

I. 妇女与媒体

22. **成就：** 建立地方、国家和国际妇女新闻网络有助于在全球传播信息、交流意见和向积极进行新闻工作的妇女团体提供支助。新闻和传播技术的发展、特别是互联网的开发为赋予妇女和女孩权力提供更好的传播机会，使越来越多的妇女得以参与交换信息和建立网络的活动和电子商务活动。妇女新闻组织和方案有所增加，有助于实现促使更多的妇女参与新闻工作和促进妇女在新闻媒体中的正面形象的目标。此外在消除妇女负面形象方面取得了进展，因为制订了专业人员准则和自愿遵守的行为准则，鼓励新闻节目塑造公平的性别形象和使用无性别歧视的语言。

23. **障碍：** 负面和/或有辱人格的妇女形象、对妇女的定型描写和 [儿童] [色情制品] [及其他诲淫材料] 以各种不同的形式增加，有时还利用新的传播技术， [新闻媒体/一些新闻业仍然对妇女抱有偏见] / [一些新闻专业人员仍然对妇女抱有偏见]。 [贫穷、缺乏机会、未受教育、缺乏电脑知识等因素和语言障碍] 使一些妇女无法使用信息和通讯技术包括互联网。互联网的开发和使用也很有限，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对妇女而言。

J. 妇女与环境

24. **成就：** 一些国家的环境政策和方案纳入了性别观点。 [由于认识到两性平等、消除贫穷、环境退化和可持续发展之间的联系，各国政府在发展战略中纳入了妇女赚取收入的活动以及自然资源管理和环境保护方面的培训的内容。展开了若干项目保存和利用妇女在自然资源管理方面的传统知识，] [特别是土著妇女的传统生态知识，和维护生物多样性的活动。

25. **障碍：** [公众对于妇女面临的环境风险和两性平等对促进环境保护的益处] [仍然] 缺乏认识。 [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妇女掌握技术、资源和信息的机会很有限的情况] [外国占领] 妨碍各级，包括国际一级的可持续环境决策。在环境问题对妇女和男子的不同影响和意义方面，有关的研究、行动、订有目标的战略和公众意识仍然有限。要想切实解决环境问题，就必须

处理这些问题的根本原因。]环境政策和方案未纳入性别观点，也未考虑到妇女对促进环境可持续性的作用和贡献。]

K. 女童

26. **成就**：在女童初级教育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在女孩中等和高等教育方面也取得了较小的进展，其原因如下：创造对性别问题更敏感的学校环境、加强教育基础设施、入学和继续就学的女童和女孩人数增加、[为怀孕女孩[少女]和少龄母亲设立支助机构/孕期和母婴支助机制]、非正规教育机会增加，以及学习科学技术课程的女孩人数增多等。女童健康[包括少女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受到更大的重视。越来越多的国家实施了禁止切割女性生殖器官的法律，并对参与性虐待、女童的贩卖和对女童一切其他形式的剥削，包括为商业目的进行的剥削的人，施以更严厉的惩罚。最近的一项成就是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通过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和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的任择议定书。

27. **障碍**：[对妇女和女孩的歧视态度、定型角色以及对女童的具体情况、童工，包括家务童工，认识不足、持续的贫穷和缺少资金等因素往往使女童无法继续就学以及完成学业和训练，从而使女孩无法充满自信、自力更生地过独立的生活。][在许多/一些国家，]持续的[最恶劣的形式的]童工、对女童的具体情况认识不足、家务活、缺少资金等因素往往使女童无法继

续就学[或完成]学业[和训练从而使][使]女孩缺少机会[和可能性][培养自尊心和学习必要的生存技能]以便[成年后]能够自力更生和独立。[没有得到父母适当的支助和指导、][有害的传统习俗，包括早婚和强迫婚姻、性剥削和暴力等因素往往引起意外怀孕和（或）艾滋病毒/艾滋病，从而可能导致被学校和教育培训机构开除。]阻碍实施各项方案的原因是财政和人力资源[短缺][分配不足]。几乎没有设立任何国家机构执行有关女童[增进女童福利]的政策和方案，[另一方面]主管机构之间没有进行足够的协调。[虽然加强了对少女性健康和生殖健康需要的认识，但是还没有充分提供必要的信息和服务。][在法律保护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但相形之下由于对避免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的方式存在一种错误的假定，对女童的性虐待和性剥削日益严重。少女仍然没有得到[所需教育和服务，使她们能够以一种积极而负责的方式处理性活动，这种教育和服务应考虑到女孩获得信息的权利和隐私权、保密，并得到父母和法定监护人的尊重和知情的同意，后者有责任、权利和义务以符合女孩日益增长的能力的合法方式，在其行使《儿童权利公约》所确认的权利时提供适当的指导][使女孩能够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方面所需的信息、教育和服务，以便，除其它外，能够处理意外怀孕和性传染病问题。]